

长葛市大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征求公众意见稿

长葛市大周镇人民政府

2025年9月

注：本版本为规划初步成果公示，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审批文件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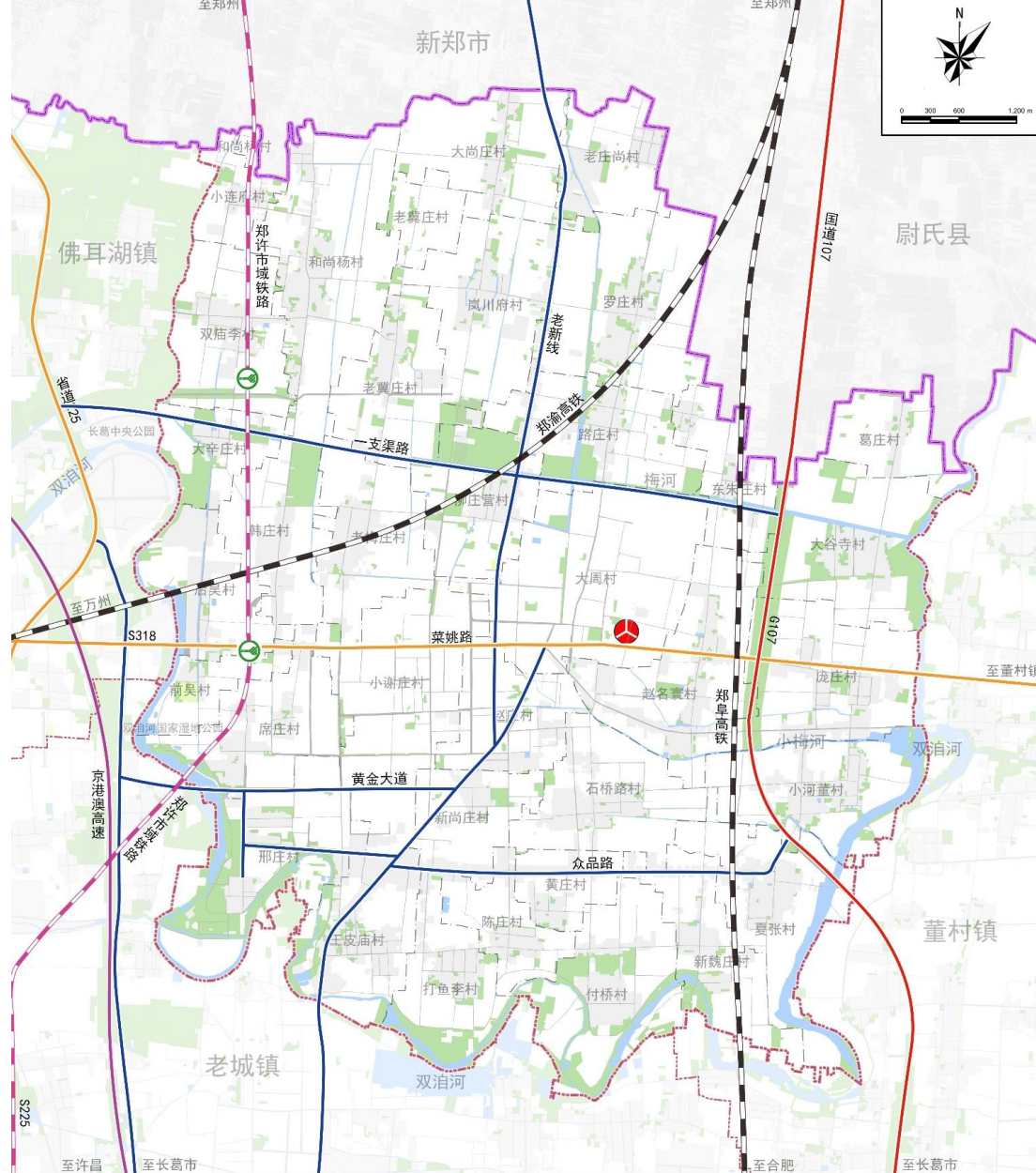
规划范围

大周镇下辖大周村、赵庄村、小谢庄村、新尚庄村、王皮庙村、邢庄村、后吴村、席庄村和赵名寰村、庞庄村、大谷寺村、葛庄村、东朱庄村、黄庄村、付桥村、石桥路村等8个社区和27个行政村。

规划期限

基期年2020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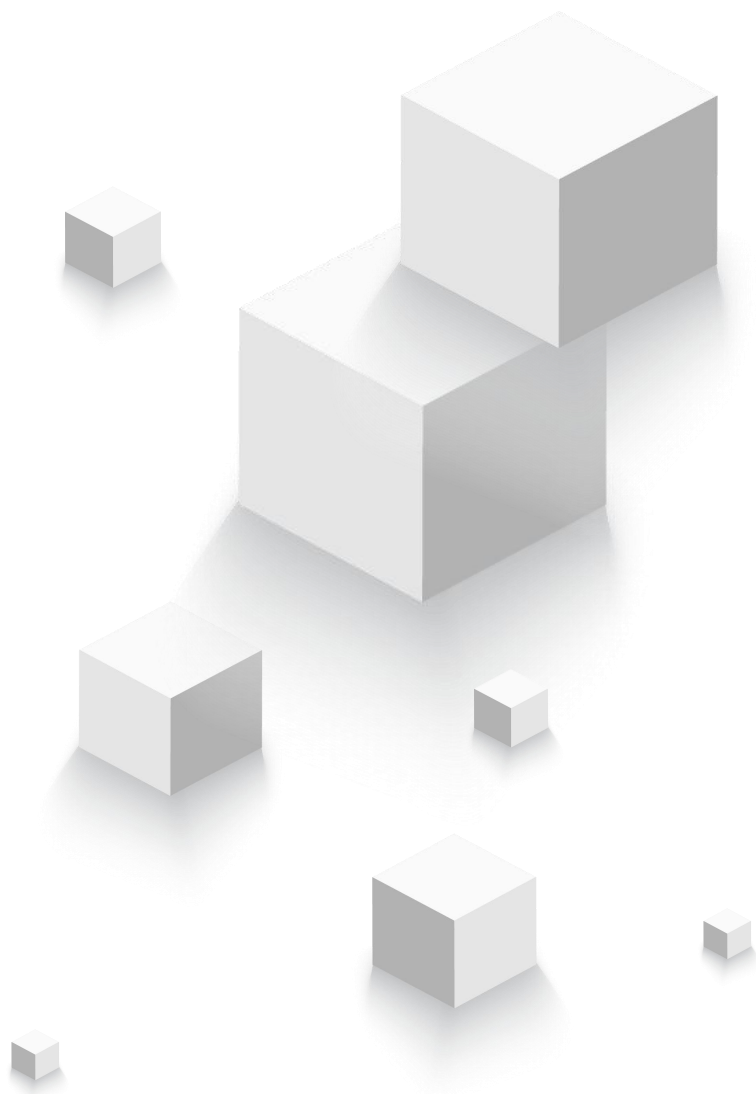
规划期限**2021年——2035年**。



图

例





现状分析

发展目标与定位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支撑保障体系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规划传导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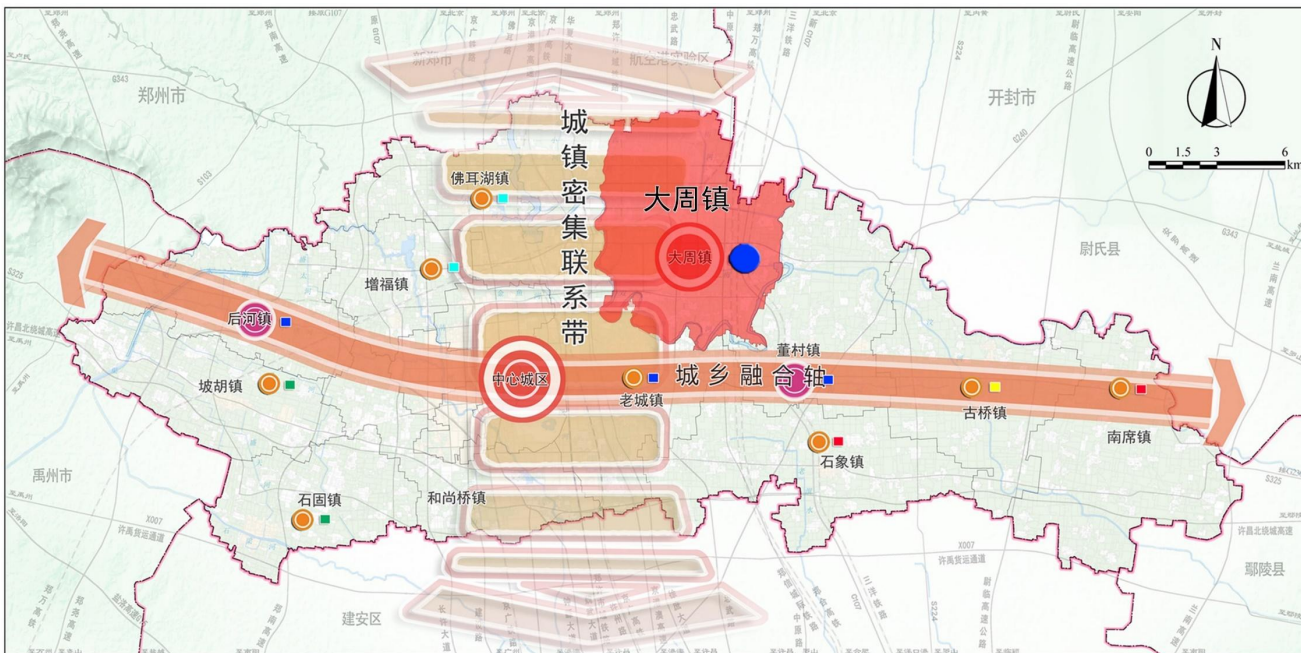


现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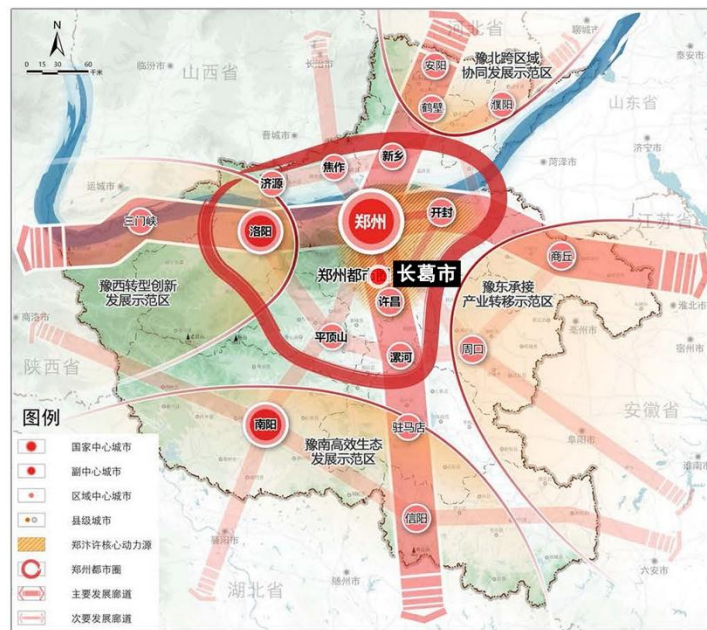


长葛市副中心城区，许昌对接航空港的桥头堡，交通便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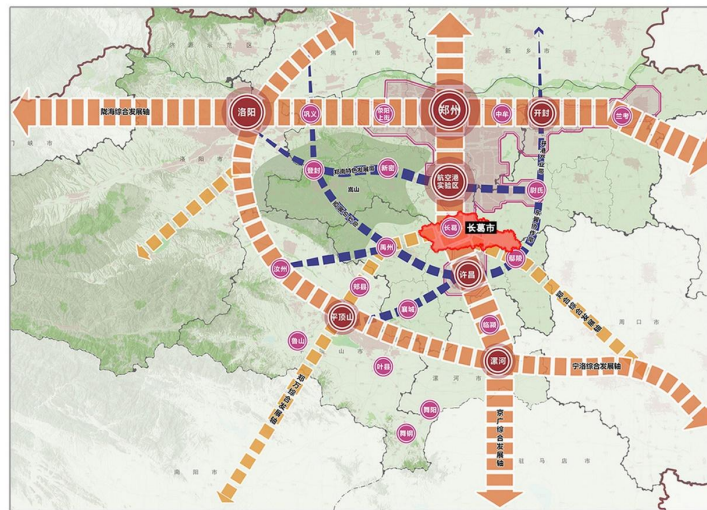
- 大周镇位于长葛市东北部，为长葛市副中心城区，郑、汴、许三市交接处，许昌市、长葛市对接郑州、航空港区的桥头堡；长葛市区12公里；
- 东邻董村镇、南连老城镇、西交佛耳湖镇、北接尉氏县和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处于郑州都市圈的核心区范围内；
- 京广铁路、京珠高速公路从镇域西部通过，郑渝高铁、郑合高铁从镇域穿过；徐庶大道从镇域西部通过；快速干道中原路从镇区东侧通过，长葛市3号公路（菜姚公路）横穿东西，乡村公路四通八达，交通便利，区域位置优越。



大周镇在长葛市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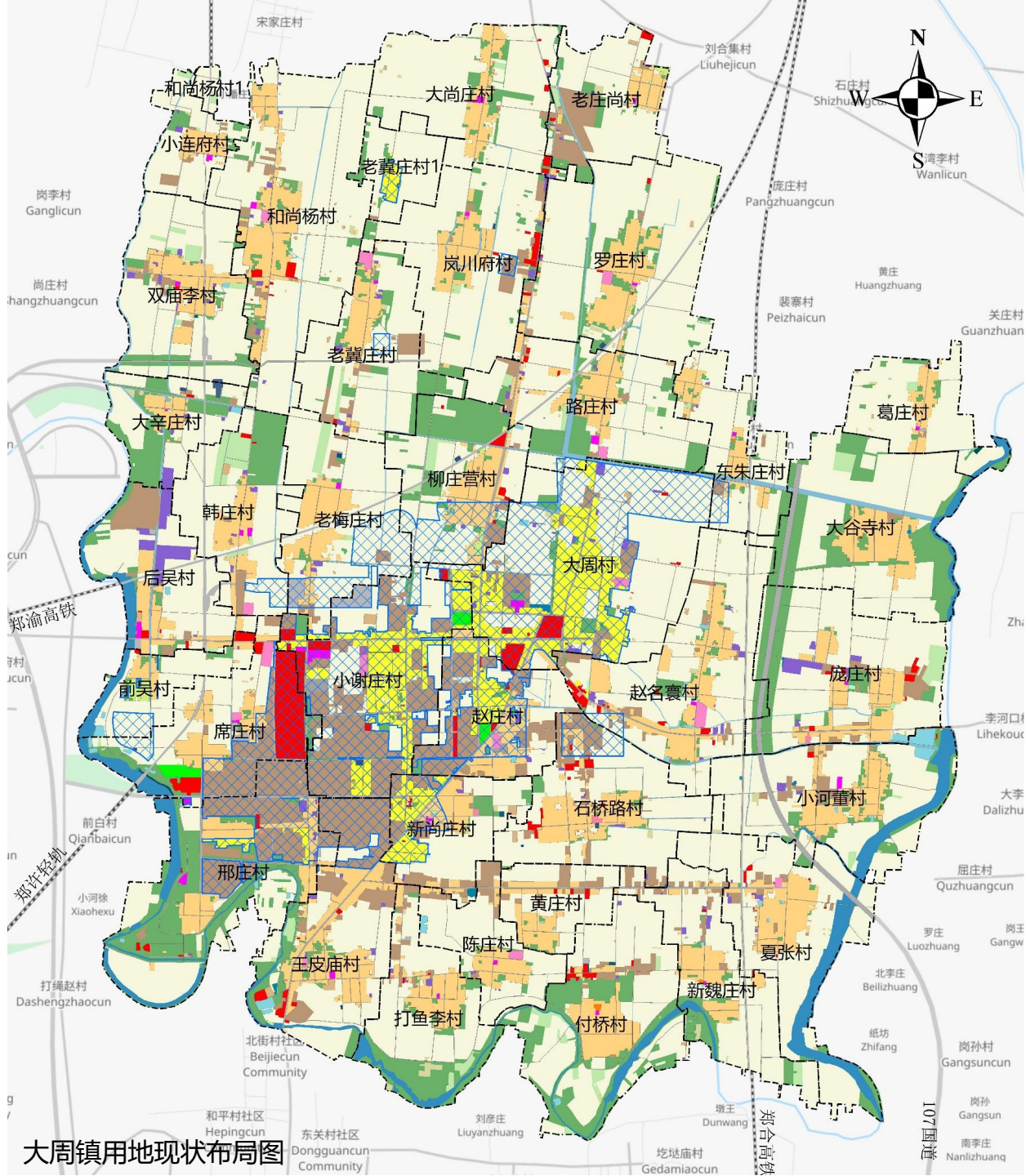
长葛市在河南省的位置



长葛市在郑许一体化的位置



一分园林三分村镇五分田





发展目标与定位



规划目标

确定近、远期规划目标，从生态、宜居、区域协同、产镇融合四方面提出国土空间规划目标，以及相应的规划策略：

- **2025年：**全域范围内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农、文、旅融合度显著提升，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奠定；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和修复水平显著提高。
- **2035年：**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形成安全和谐、开发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近郊宜居小镇。

规划目标	规划策略
生态多样	以廊道搭建与系统治理为重点， 构筑蓝绿本底
美丽宜居	以文化彰显与宜居品质为核心， 提升乡镇魅力
区域协同	以特色塑造与区域联动为引领， 带动协同发展
产镇融合	以产业优化与链条延伸为路径， 促进产业融合



长葛市副中心城区 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基地 许港产业带先行区

再生金属循环产业+现代农业产业园+生态旅游目的地

农 业——蜂相关产业+绿色有机农业

工 业——再生金属循环产业、制造业

服务业——冷链物流+商贸服务+生态观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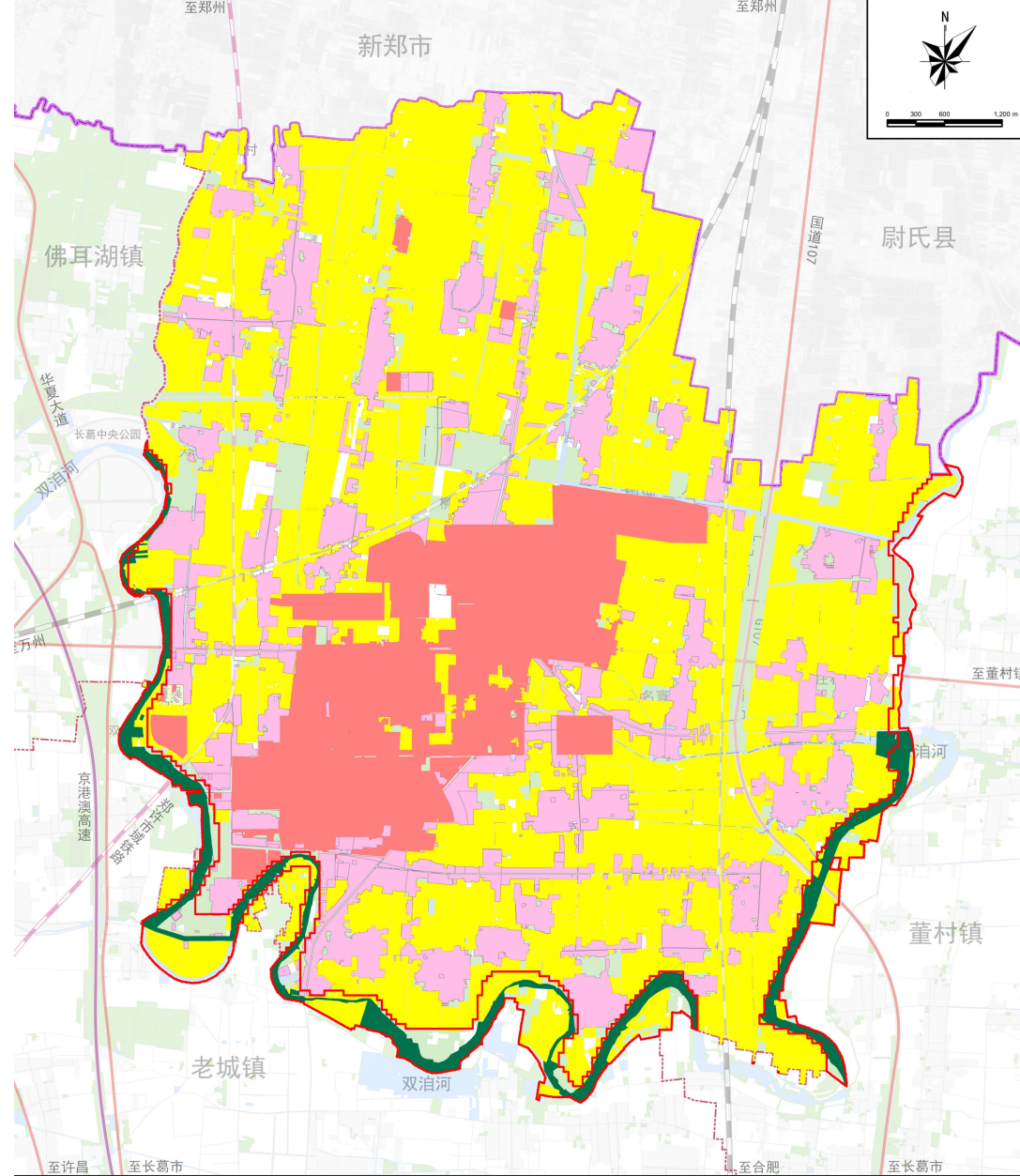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强化底线约束

- ✓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的保护任务
- ✓ 严格落实国家、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
- ✓ 严格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与管控要求。
- ✓ 划定 村庄建设边界



图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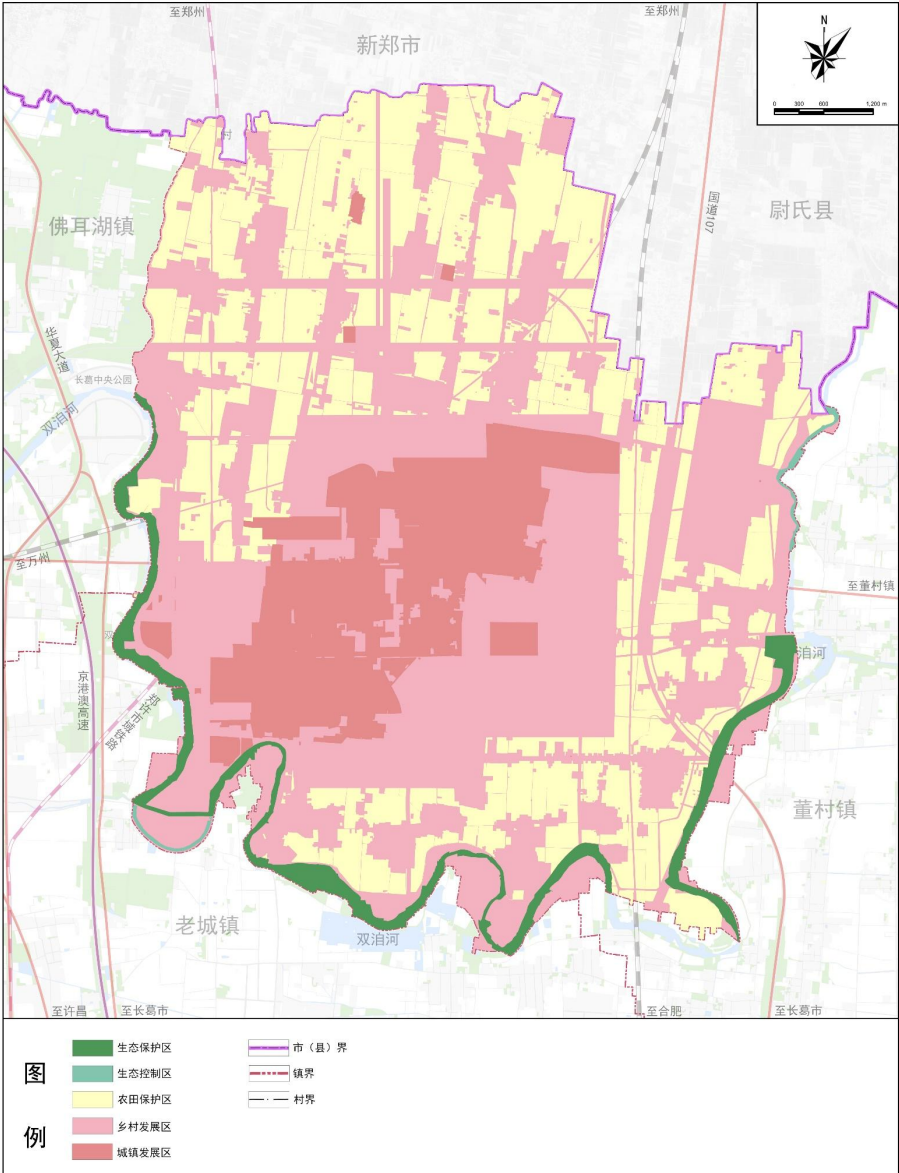




规划分区

结合永农等管控线分布，大周镇划分8个二级规划分区，作为国土空间用途管控的重要依据

规划分区		含义	
规划一级分区	规划二级分区		
生态保护区		双泊河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控制区		公益林、陆地水域。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乡村发展区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		
	一般农业区	一般耕地、园地、林地、农业设施用地等	
	村庄建设区	宅基地、村庄产业及配套设施用地等	
	林业发展区	生态公益林之外的其他林地	
	牧业发展区	以草原牧业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	
城镇发展区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		
	城镇集中建设区		
	其中	居住生活区	城镇住宅及生活配套设施
		综合服务区	机关团体、医疗、教育等
		商业商务区	商业用地、商务用地
		工业发展区	工业用地
		物流仓储区	物流仓储
		绿地休闲区	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滨水开敞空间、防护绿地等
		交通枢纽区	交通场站等
		战略预留区	留白用地
		城镇弹性发展区	
	特别用途区		





以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为底板，优化调整生态、农业、建设空间格局

□ 以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为底板，保障合理的产业、镇村、设施建设需求，优化调整生态、农业、建设空间

□ 形成“一心多点、一带两轴四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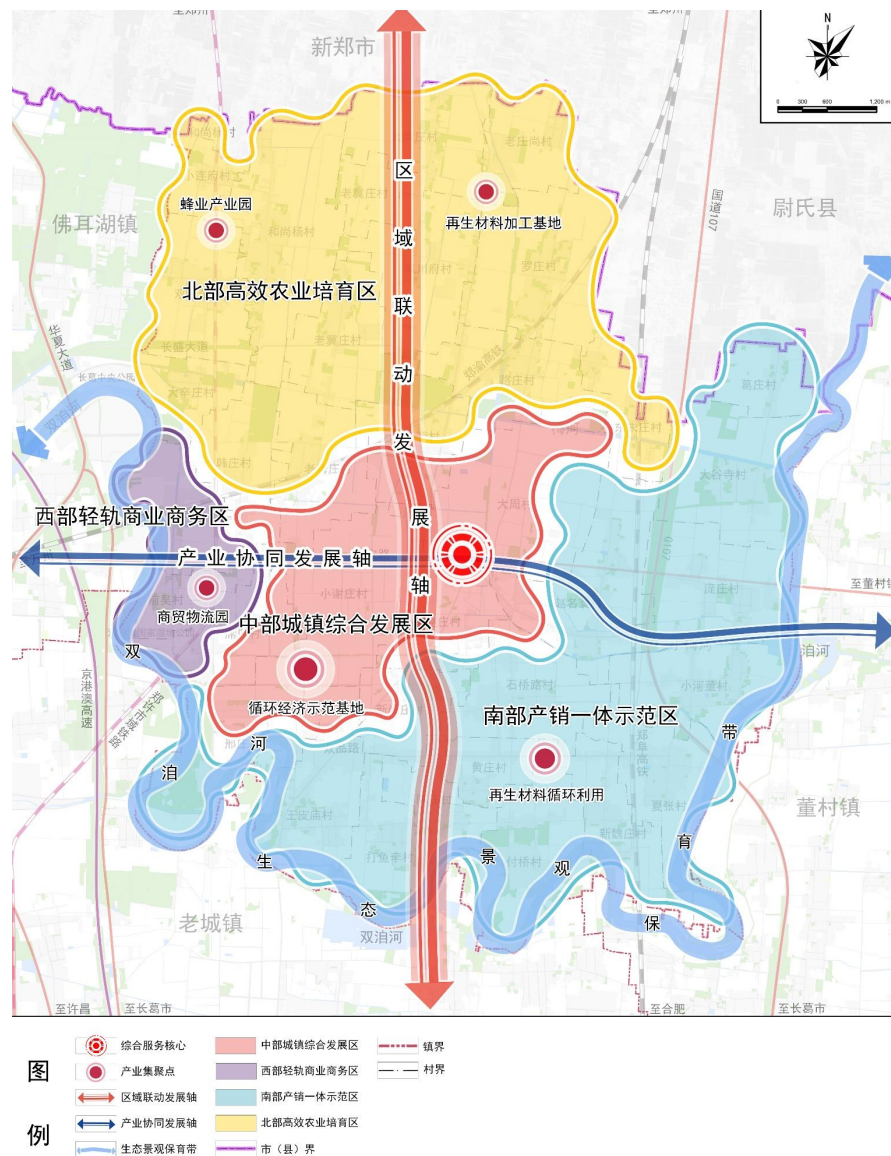
一心：以镇区为镇域发展极核，做强核心功能。

多点：镇域范围内的产业集聚点，包含循环示范基地、再生材料加工基地及循环利用、商贸物流园、蜂业产业等；

一带：加强双洎河河流生态景观建设，形成多元生态廊道。

两轴：**区域联动发展轴：**依托忠武路，承接城镇发展与产业发展双重职能，形成串联大周镇生产、生活服务核心，衔接长葛市中心城区和郑州航空港区的发展。**产业协同发展轴：**依托省道318（菜姚路），东联董村镇，西接佛耳湖镇、增福镇，形成长葛市市域内部产业协同发展纽带，以此带动大周镇经济产业的发展。

四区：北部高效农业培育区、中部城镇综合发展区、西部轻轨商业商务区、南部产销一体示范区。



谋划产业空间布局

按照布局稳定、质量提升原则，结合产业本底条件，分析产业用地需求，统筹产业发展方向及产业用地需求，规划产业空间布局

□ 结合自然资源及产业本底条件规划产业用地布局

□ 对接乡村振兴要求引导产业用地布局

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废旧金属再生基地、低碳循环绿色发展示范基地建设，强化中心镇区产业发展用地；依托双洎河生态景观功能，谋划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乡村旅游重点村的建设。加强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和冷链物流体系的建设。

□ 构建以金属循环利用为核心，特色蜂产业为特色、冷链物流为基础、生态旅游为支撑的产业体系，规划形成“一心一轴、一廊四片”的全域产业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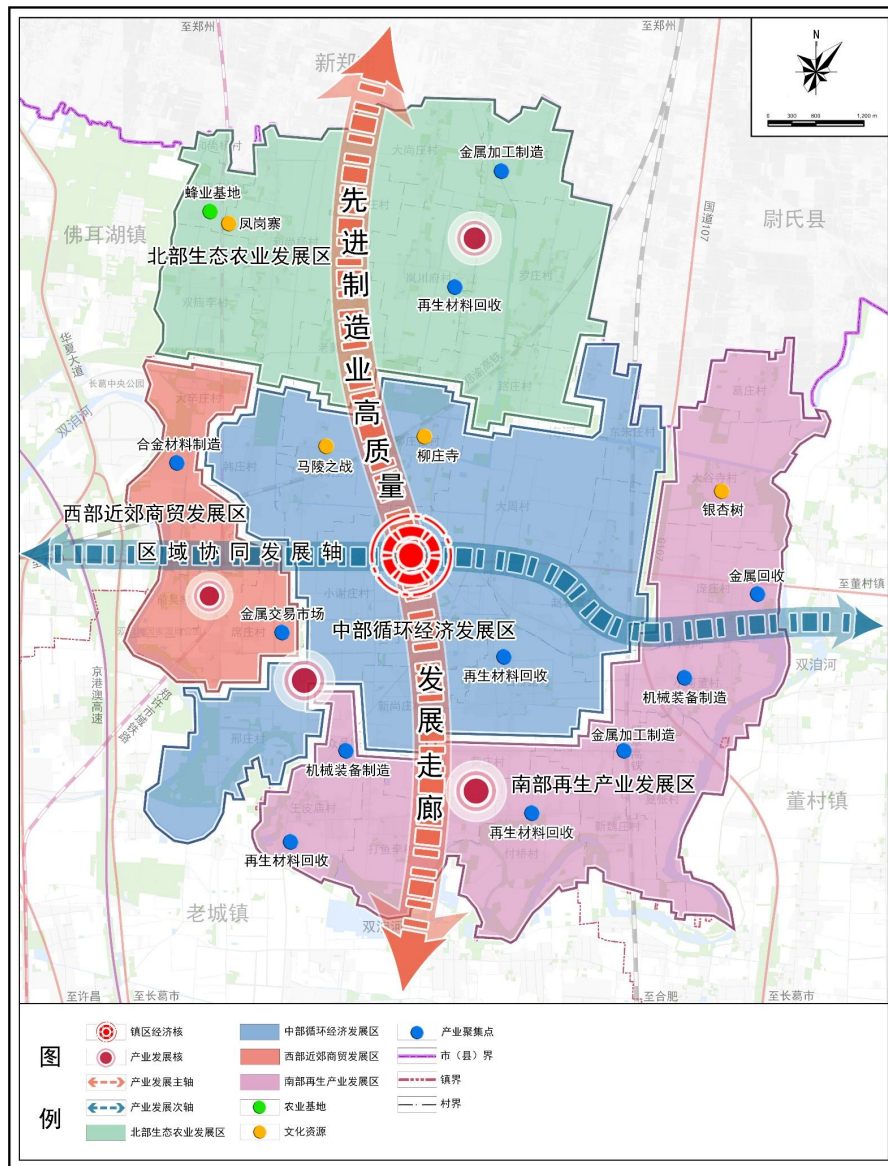
一心：指镇区综合服务中心，是大周镇的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具有对外延伸和对内辐射能力的中心。

一轴：指以S318（菜姚路）为依托形成的东西向区域联动发展轴。未来发展应不断强化要素，产业向轴带集聚，通过轴带伸展，拓展镇域村镇发展空间。

一廊：指以忠武路为核心的南北向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轴。

四片：指根据村庄地域特征、经济发展现状以及产业布局思路在镇域内形成的四个经济区，即北部生态农业发展区、西部近郊商贸发展区、中部循环经济发展区、南部再生产业发展区。

镇域产业空间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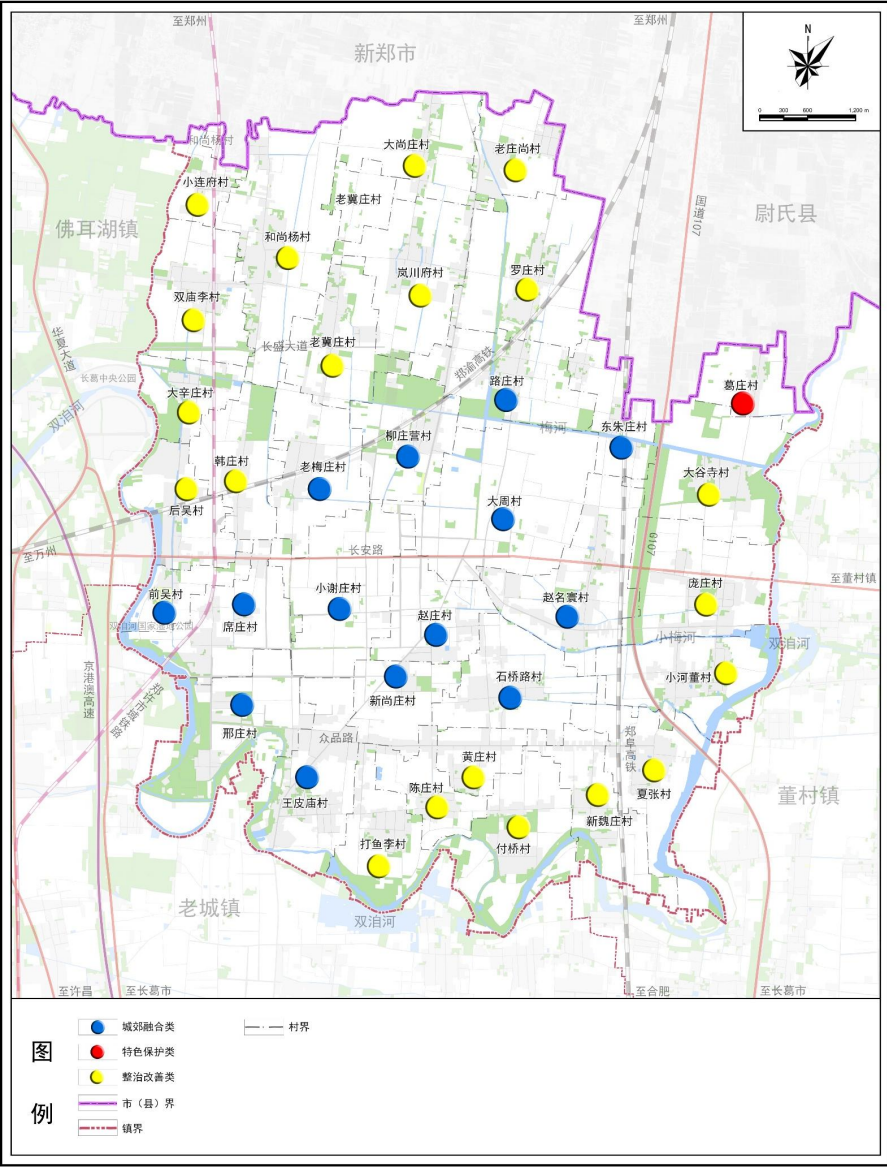




依据村庄基础，结合上位规划，划定村庄类型

规划城郊融合类村庄13个，特色保护类村庄1个，整治改善类村庄21个

村庄类型	村庄名称	数量(个)	空间管控	发展指引
城郊融合类村庄	东朱庄村、大周村、柳庄营村、老梅庄村、赵名寰村、石桥路村、赵庄村、新尚庄村、小谢庄村、席庄村、邢庄村、前吴村、王皮庙村、路庄村	14	综合考虑就地城镇化和村庄发展需求，允许一定规模的新增建设用地	落实市县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融入城镇发展，促进城乡融合；服务城市经济，转变村庄生产方式；积极承接产业转移，调整村庄产业结构
整治改善类村庄	和尚杨村、小连府村、双庙李村、大辛庄村、后吴村、韩庄村、老冀庄村、岚川府村、大尚庄村、老庄尚村、罗庄村、大谷寺村、庞庄村、小河董村、夏张村、新魏庄村、付桥村、黄庄村、陈庄村、打鱼李村	20	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原则，统筹安排村庄危房改造、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土地整治、生态保护与修复等各项建设	以整治环境、提升基础设施为主，产业发展为辅
特色保护类	葛庄村	1	传承“乡愁、乡风、乡貌”，统筹村庄保护与发展的关系，遵循“保护优先、总量管控、建管一体”的原则，适当增加建设用地	充分挖潜村庄历史文化，保持村庄特色，适度发展乡村旅游产业
总计		35		





支撑保障体系



综合交通规划

综合交通规划：衔接交通专项规划，从区域连通、内部优化、农村道路设施完善等方面，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

□ 落实国道等区域交通网路，加强镇域道路系统与各类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形成“**四横三纵一轻轨一河道**”对外交通骨架网络

四横：菜姚路、长盛大道、黄金大道、众品路；

三纵：G107、中原路、忠武路；

一轻轨：郑许城际铁路，在大周和双庙李设置站点；

一河道：规划双泊河通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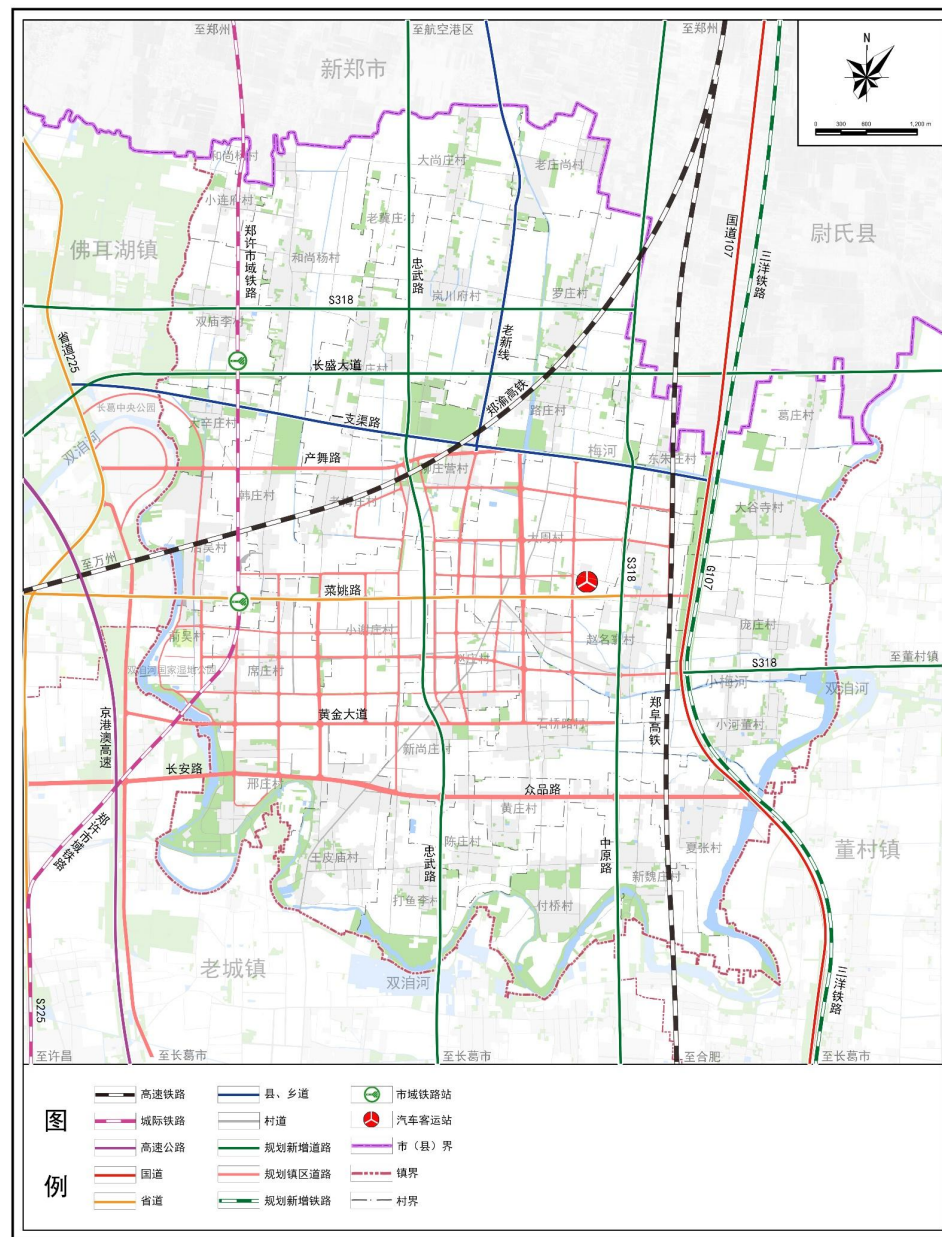
□ **完善内部网络，加强镇村、产业节点之间道路连通**

强化北部区域村庄东西向联通性，强化镇域各村庄与主要交通要道的交通便利性，提升现状道路，拓宽道路路面，改善交通条件。

□ **提出农村道路建设目标，提升农村道路建设水平，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实施村庄街巷整治活动，至规划期末，实现村庄街巷全硬化，村组道路、村庄主要道路绿化、靓化。

镇域道路交通规划图





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全域覆盖、分类布局、方便实用的原则，
实施**区域联合供水**，采用“**分散为主、适度集中、就近还田**”的污水处理模式，补齐镇村其他各类市政设施短板，合理预留重要市政廊道。

给水：保留现状水厂，完善镇域给水管网根据村庄分时段、节点供水需求，建设加压泵站，满足不同时段用水需求；

排水：规划建设采用雨污分流形式；结合镇区用地布局，建设污水处理厂，满足镇区污水处理需求；其他聚居点可因地制宜人工湿地等简易分散处理设施处理生活污水，出水用于农田灌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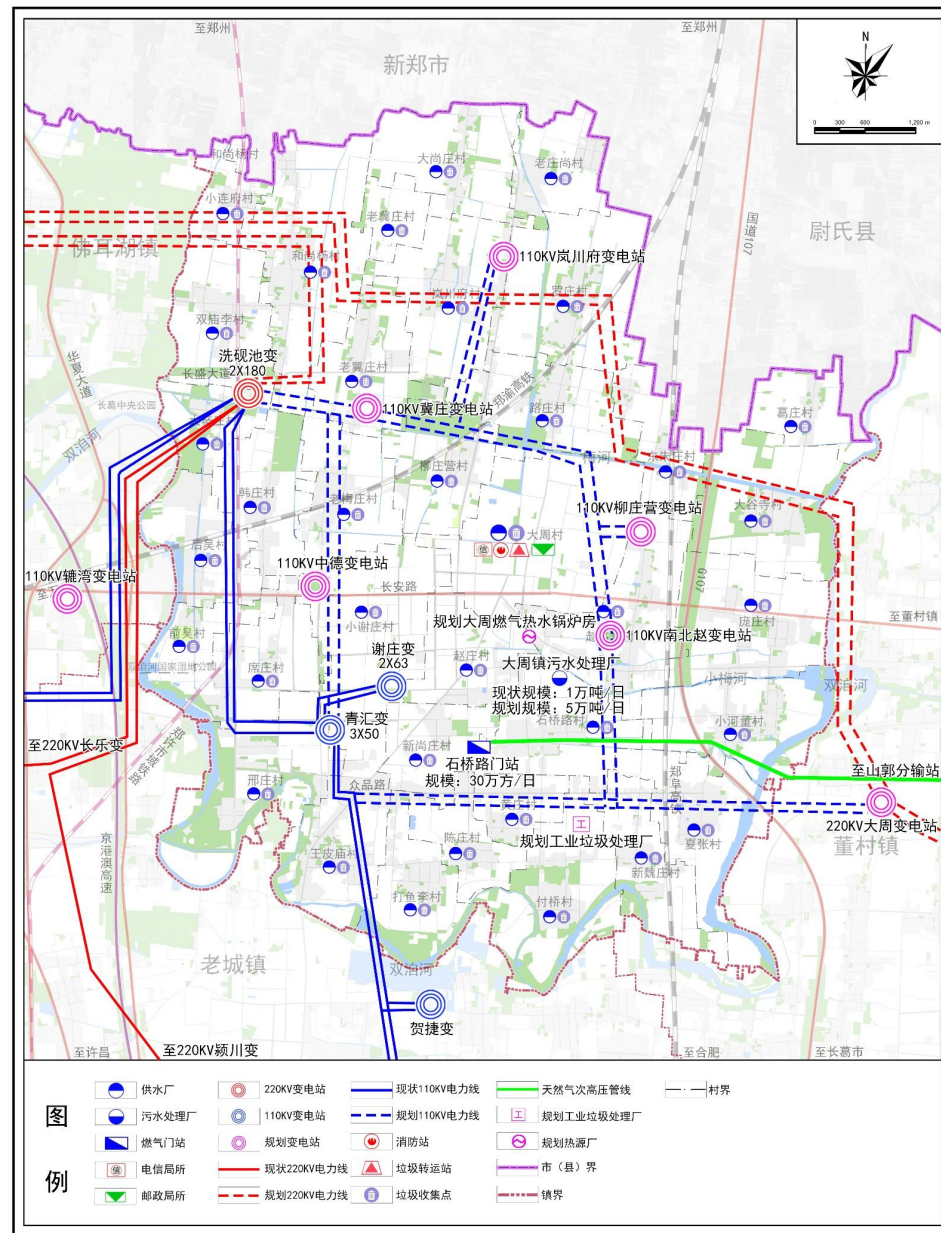
环卫设施：保留现状垃圾转运站并配建再生资源回收站，各行政村设垃圾分类收集点；

电力通信：落实县域供电设施需求，满足镇域未来用电需求；补齐镇村**通信基站、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其他各类市政设施短板；

燃气：保留现状燃气走向及燃气设施布局规划，提升燃气设施供应能力；

合理预留重要市政廊道。

镇域基础设施规划图





统筹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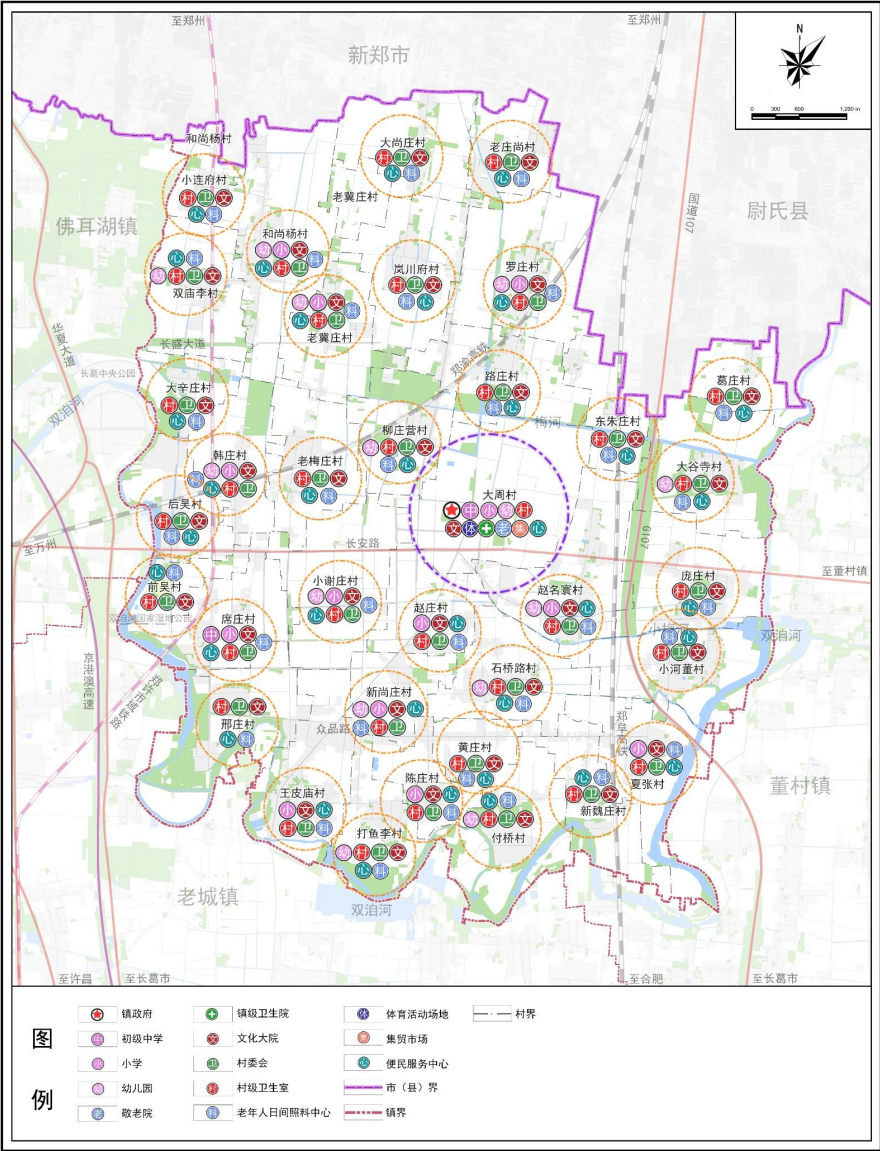
服务设施规划：统筹镇村公共服务设施资源配置，补齐各级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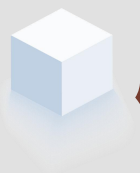
依托村庄等级划分和融合发展组团布局，参照《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乡村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等要求，统筹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设施类型	设施名称	镇区	中心村/新型社区	基层村
公共管理	乡镇便民服务中心	●	◎	◎
	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	●	●
公共教育	完整小学	●	●	◎
	幼儿园	●	●	●
文化体育	综合文化中心、图书馆	●	◎	◎
	阅览室、文化活动室	◎	●	●
	体育设施	●	◎	◎
	文体活动广场	◎	●	●
医疗卫生	卫生院	●	◎	◎
	卫生室	◎	●	●
社会保障	养老院	●	◎	◎
	老年活动中心	◎	●	●
商业服务	农贸市场	●	◎	◎
	电商网点	●	●	●
	银行、邮政局等网点	●	◎	◎
	便民超市	●	●	●

注：●表示应设项目 ◎ 表示可设项目

镇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历史文化与景观风貌





加强历史保护

划定保护范围

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保护范围	类别
1	银杏树	大谷寺村	保护范围：以银杏树为中心，向南、北、东、西分别扩展25.8米、32.5米、12.7米、9.5米	市级文物保护
			建设控制地带：保护范围四周各向外延伸50米。	
2	凤岗寨（凤凰城）	和尚杨村	保护范围：凤岗寨四周寨墙向外各扩5米（寨墙东西宽110米，南北长170米）。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3	柳庄寺遗址（含明、清重修柳庄寺碑刻8通）	路庄村	保护范围：柳庄寺小学西侧柳庄寺原址，以大殿外西北小学教室东北角为基点，东西16米，南北85米。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历史文物保护区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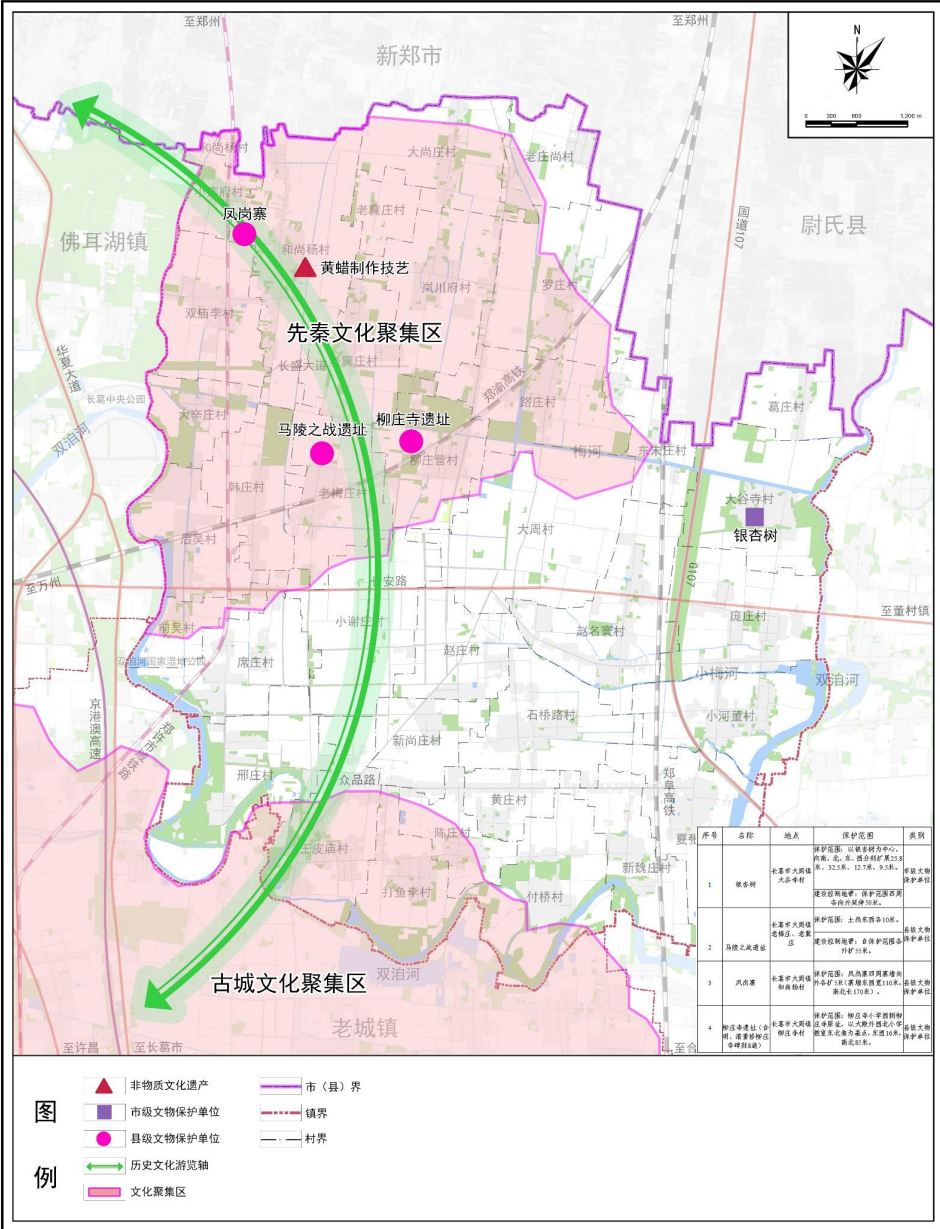
历史文物保护区管控要求

在保护范围内新建、该建设设施的应征求文物主管部门的意见；
在建设控制区内新建、扩建、该建时不得破坏传统风貌，不得新建有污染企业。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对非遗维护场所进行保护，为开展非遗文化的整理、研究和学术交流等在适当地点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场所或展陈设施。

镇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塑造特色景观风貌

依托自然资源本底，以体现乡村风貌、彰显城镇特色为原则，构建景观风貌格局。

镇域景观风貌保护规划图

□ 总体格局

结合自然资源及乡土文化，构建“**一轴两带三区多节点**”总体景观风貌格局。

一轴：围绕菜姚路疏通整治，沿路打造**文化展示廊道**；

两带：围绕双洎河、梅河生态河道整治建设，打造两条**滨河景观风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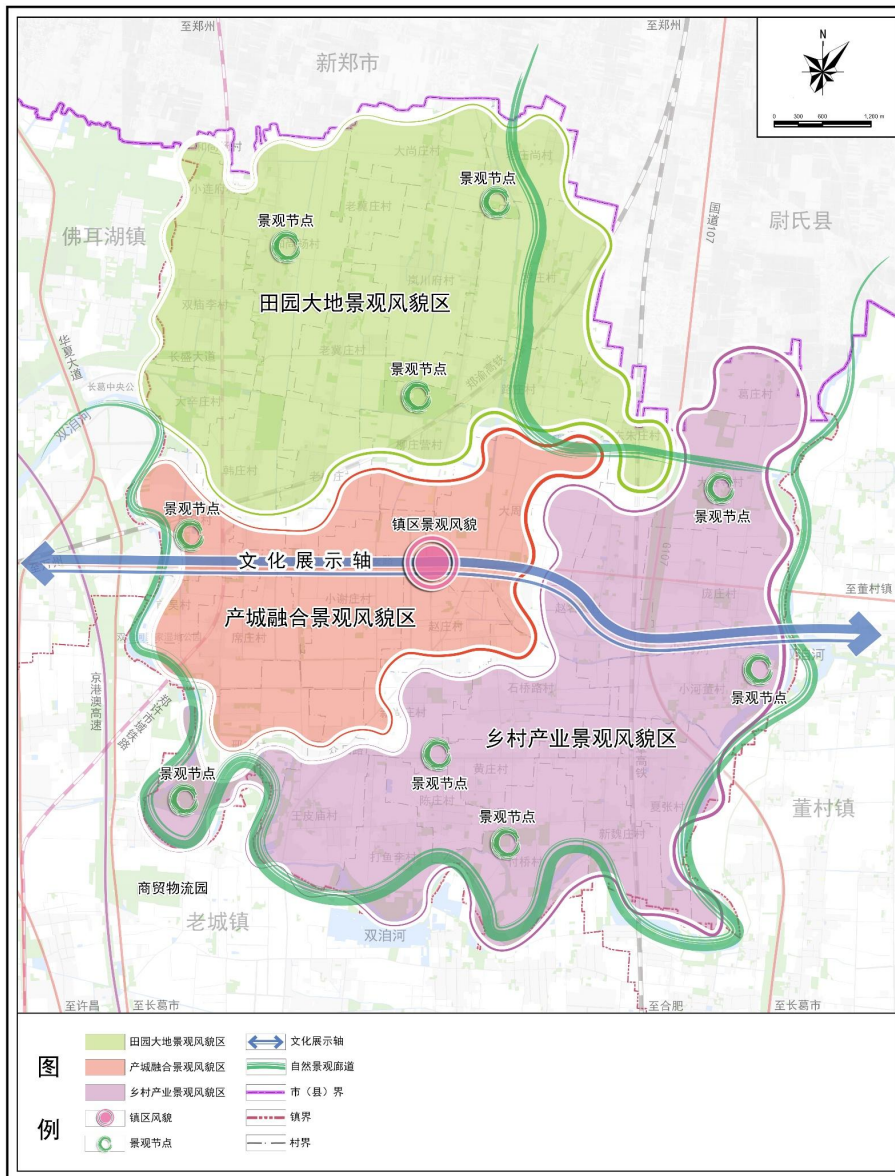
三区：**田园大地景观风貌区**、**产城融合景观风貌区**、**乡村产业景观风貌区**；

多点：双洎河特色景观节点、银杏树风貌节点、美丽乡村节点等。

□ 村镇景观风貌塑造

打造舒适宜居的城镇风貌特色：建筑风格以现代建筑风格为主，主色调宜为暖灰、灰白，严格控制长安路、黄金大道、园林路两侧建筑退界，严格控制长安路、黄金大道、忠武路的视线廊道，加强忠武路生态廊道的空间景观设计。镇区道路宽度一般控制在30米以内，严禁盲目拉直道路。

塑造绿色田园的乡村风貌特色：村庄内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15米，以木门、青砖、红瓦、红栏、硬山顶为元素，塑造北方样式的特色乡村建筑风貌。在建筑形式上应遵循“硬山坡顶、两层建筑”的建造模式，禁止建造与周边环境要素不符的建筑，建筑适宜以独栋、联排为主。建筑材质以现代建材为主，传承延续地域特色建筑元素，禁止大面积使用蓝色、棕色等与周围环境不协调的色彩。村庄内的传统街巷严禁进行拓宽，新建道路宽度一般不超过9米。强化村庄道路两侧、滨水地区绿化建设，尽量采用乡土植物作为景观绿化植物。





规划传导实施





落实上位规划约束性指标，分解传导约束性规划指标

明确向详细规划传导的约束性指标和管控要求，确保乡镇总规与详细规划有效衔接

□ 落实上位规划传导

- 强化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传导机制，落实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对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指引，包括战略空间的保障、重大基础设施等方面；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的面积和位置，应严格落实、禁止占用；

□ 加强对详细规划的传导

- 完善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的管控体系，在城镇开发边界内，以详细规划单元为基本单位落实总体规划传导；在城镇开发边界外，以乡村基本功能单元为基础，分类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作为详细规划。
- 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村庄建设边界、历史文化保护线、洪涝风险控制线、矿产资源开采保护线等底线管控的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传导至村庄。

□ 对专项规划的传导

大周镇可根据发展需要，在落实大周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要求下，选择编制交通、生态、旅游、公共服务、历史文化保护等专项规划，切实发挥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



规划实施保障

